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項目編號** |  |
| **項目名稱** | 教師升等 |
| **承辦單位** | 體育室體育教學組 |
| **作業程序說明** | 1. **教師向體育教學組提出申請，提醒欲升等老師備妥資料**

(一)教師個人基本資料，四份。(二)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，四份。(三)代表著作(合著人證明)及參考著作，四份。(四)著作外審委員迴避名單。〈最多3人〉**二、系所教評會資格審查**(一)審查教師年資、基本資格及教師著作是否符合要求。(二)審查通過後簽請院長辦理外審。**三、2月升等於10/30(8月升等於4/30)前送至學院**(一)系所教評會送院資料如下1. 系所教評會議紀錄。
2. 教師個人基本資料，四份。
3. 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，四份。
4. 代表著作(合著人證明)及參考著作，四份。

著作外審委員迴避名單。〈最多3人〉**四、學院完成著作外審(11/25前，5/25前)**(一)備妥資料:1.外審專家學者名單1份以密件送校教評會主席備查**五、系所教評會****完成審查(11/30前，5/30前)**(一)升等教師論文發表。(二)系所教評會就教師之研究、教學、推廣服務評分。(三)將審查通過推薦升等教師資料（如右）送院教評會審查。(四)升等教師列席備詢。(五)備妥資料:1. 系/所教評會議紀錄。2. 教師升等推薦表。(教務處、人事室核章) 3. 教師個人基本資料，四份。4. 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，四份5. 代表著作(合著人證明)及參考著作，四份。6. 著作審查意見表。7. 教師研究、教學、推廣服務評分表。**六、院教評會完成審查(12/10前，6/10前)**(一)院教評會就教師之研究、教學、推廣服務評分。(二) 將審查通過推薦升等教師資料（如右）送人事室及校教評會審查。(三) 升等教師列席備詢。**七、人事室收件(1/15前，7/15前)****八、校教評會完成審查(1/31前，7/31前)**(一)校教評會綜合審查全校升等案。(二)升等教師列席備詢。**九、四月底十月底報部** |
| **控制重點** | 注意各階段時程，依時程備妥相關資料召開會議。 |
| **法令依據** |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師升等申請及作業流程表 |
| **使用表單** |  |

**(體育教學組)作業流程圖－教師升等**

教師向體育教學組提出申請，提醒欲升等老師備妥資料

**系所教評會資格審查**

(一)教師個人基本資料，四份。

(二)著作及論文目錄一覽表，四份。

(三)代表著作(合著人證明)及參考著作，四份。

(四)著作外審委員迴避名單。〈最多3人〉

|  |
| --- |
|  體育室教學組 |

學院完成著作外審(11/25前，5/25前)

|  |
| --- |
|  文理學院 |

系所教評會完成審查(11/30前，5/30前)

(一)升等教師論文發表。

(二)系所教評會就教師之研究、教學、推廣服務評分。

(三)將審查通過推薦升等教師資料（如右）送院教評會審查。

(四)升等教師列席備詢。

|  |
| --- |
| 體育室較學組 |

院教評會完成審查(12/10前，6/10前)

|  |
| --- |
|  文理學院 |

 人事室收件(1/15前，7/15前)

|  |
| --- |
|  人事室 |

校教評會完成審查(1/31前，7/31前)

四月底十月底報部

完成